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0593　公司简称：大连圣亚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连圣亚	60059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霞	惠美娜
电话	0411-84685225	0411-84685225
办公地址	中国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	中国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
电子信箱	dingxia@sunasia.com	hmn@sunasia.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49,997,229.04	1,795,582,621.14	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6,028,843.24	504,580,752.58	2.2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00,104.58	-5,487,185.04	936.50
营业收入	130,766,263.44	140,213,708.24	-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3,516.48	8,261,646.25	-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21,990.37	5,320,511.19	5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1.87	减少0.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641	-7.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0	0.0641	-7.9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7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03	30,945,600	0	质押	30,945,600
辽宁迈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2	7,493,840	0	质押	4,200,000
高建渭	境内自然人	4.26	5,491,875	0	无	0
N.Z. UNDERWATER WORLD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CO LIMITED	境外法人	4.01	5,164,973	0	无	0
杨渭平	境内自然人	4.00	5,148,278	0	无	0
卢立女	境内自然人	3.94	5,076,556	0	无	0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3,754,970	0	无	0
大连神洲游艺城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3,438,400	0	无	0
刘伟	境内自然人	2.55	3,282,866	0	无	0
肖峰	境内自然人	1.91	2,465,18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所处的大连和哈尔滨旅游市场竞争压力依然不减，竞争产品价格战持续升级，各地游客对产品内容和服务体验的要求不断提升。公司依托核心项目多年的品牌优势、产品优势、运营管理优势，持续打造以“鲸典海洋”为核心的年轻化、潮流化、生活化的地标式旅游及娱乐休闲目的地，融合强势媒体传播“海洋文化”，深耕儿童市场开展“海洋研学”，不断巩固销售体系，在满足行业消费升级的需求下，加大客源市场的纵深辐射及带动，在同业竞争白热化的态势下，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保持增长，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发展。

（一）营销工作

1、打造“鲸典海洋”年轻化品牌

围绕1个项目+2季主题+3大营销事件，持续打造年轻化品牌营销活动。在上半年“趣海洋”、“海有爱”营销主线下，重点启动“鲸旅行·海洋文化节”，聚集拥有百万粉丝的网红旅游大V的深度体验，获得各大主流媒体6000万+曝光，输出不一样的海洋新玩法；启动“地球1小时·海底熄灯夜”海洋夜场探秘活动，联动新浪同步直播，倡导全民共同关爱地球；联合喜马拉雅FM推出“鲸彩童声·第二季”系列活动，通过有声图征集录制，实现公司“大白鲸”计划的上游儿童文学与本部项目的联动。通过围绕核心产品的年轻化输出，持续焕发品牌活力，保持市场竞争力。

2、融合强势媒体传播“海洋文化”

公司坚持践行海洋环保及动物保护的公益责任，联合央视一套《正大综艺·动物来啦》，先后围绕新生斑海豹、野生斑海豹救助与放流、白眉企鹅繁育，制作了5期专题栏目，科普海洋保育故事；联动新华网进行新生企鹅上“幼儿园”及相关科普的专题报道传播；联动腾讯网在世界自闭症日为自闭症儿童爱心义卖等，通过有影响力的媒体传播，带领大众进一步解读海洋动物保育、参与海洋公益，同时提升品牌美誉度及关注度。此外，围绕节庆营销及营销事件等，上半年共获得央视级新闻媒体、省内外重点媒体报道3000+次。

3、深耕儿童市场开展“海洋研学”

公司持续深耕海洋科普文化推广，新建“珊瑚实验站”，通过迷你版维生系统、互动探索、新型生物展示等，将科普文化寓教于乐；开设“大白鲸研学教室”，通过海底夜宿、互动体验、幕后海洋科普知识等多类海洋研学课程，为上万名中小学生带去不一的海洋研学之旅；举办科普月，驯养师专家团队走进大连多所中小学校，进行海洋科普文化宣传普及；为“鲸会员”开设10余场专属活动，为低幼龄儿童提供启蒙版海洋科普。此外，在馆内区域进行定点科普讲解百余场，通过海洋动物科普展示、讲解及互动，向游客传播更有趣的海洋科普。

4、巩固销售体系拓展散客市场

通过巩固公司多年建立的销售体系，继续深耕传统渠道与网络渠道市场，配合节假日共推出8项专场促销活动；开展省内重点市场专项销售，并向重点内陆城市延伸抢占市场份额；深度整合美团及携程等OTA平台营销资源，宣传与销售双向拉动，提升散客市场份额；持续与华为、南航、OPPO等多家品牌商跨界联合营销，扩大品牌知名度及市场转化，以全渠道的深度营销赋能销售业绩提升。

5、报告期内，哈尔滨地区新增同行业景区及地铁修路影响等不断加大竞争压力，哈尔滨公司借势文旅融合，打造“淘学企鹅”国际IP，通过极地动物抖音短视频打造网红打卡地；推出“科普研学进校园”等多样化的特色营销活动；针对同行业竞争推出针对性措施，不断积极拓展本地和外埠市场。

（二）综合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加快推进公司管理转型，建立控股公司集团化的组织架构体系。加快队伍建设，通过实践不断进行检验和优化，搭建科学完整、体系健全、符合实际需要的管理体系和人才队伍，进一步促进管理全面提升，为公司长远发展夯实基础。

1、根据控股公司集团化组织架构和项目公司组织架构，报告期内，推进控股公司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梳理工作。为推进集团化管理模式的全面落地，公司在报告期内正式明确控股公司和项目公司二级管控模式，成立控股公司制度建设小组办公室，统筹各方资源及力量，提升各部门、多项目交叉协同的作战能力，为新的管控模式搭建制度屏障。

2、2019年上半年围绕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加快管理转型和队伍建设，在美世咨询等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落地实施中，搭建《岗位级别与晋升通道管理体系》，通过制度修订与梳理、岗位工作清单与流程建立、岗位分析与设置、职务和岗位级管理系统等体系建设，促进降本增效，加强人工成本控制，实现人才资源优化配置，建立适应控股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留住人才的岗位体系，为员工提供明确、多样的职业发展通道。同时，继续深入推进绩效管理，确保绩效管理取得实效。

（三）信息化建设工作

2019年上半年，公司开展智慧景区的建设工作，主要侧重推进智慧景区板块完善、优化景区内各管理系统工作。重点完成会员总站设计开发；完成大连项目地全部IT设备的调查和风险评估；完善新项目景区运营职能设备设计和方案；完成配套游玩项目计时计费系统开发，分场次分席位预定系统和计时计次器具租赁系统。根据使用反馈优化海洋维生系统录入和查询界面，重点优化手机端使用便利、PC端统计基础录入和以动物为核心完善查询、报警、药品信息、喂养信息等功能。智慧数据中心架构的搭建经过一年时间的运营，通过数据收集、积累和业务部门反馈、诉求，不断丰富、完善数据采集，为公司各项目的运营管理提供更精准和个性化的数据管理支持。

（四）服务工作

2019年上半年，持续推动公司管理模式的升级转型，依托公司原创IP，坚持以服务转型、服务创新为切入点，从深化角色化服务和提升全员服务品质两方面着手开展服务工作，推出高品质的角色化服务形式，如“海萌送财巡游”、“萌宠逗福”、“灯谜秀”、“民俗DIY黏土活动”、“踏春海狂欢大巡游”、“海洋鲸灵迎宾秀”以及夜游角色化服务互动、员工角色化装扮及服务形式、角色化讲解服务等。通过开展全员强化服务标准培训考核基础上，推出“多说一句、多停一秒、多看一眼、多走一步”的岗位亮点服务，从游客的游览感受出发，坚持“不以管理方便，而以游客方便”为服务准则，不断提升游客的服务满意度。

（五）经营业绩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30,766,263.44元，比去年同期减少6.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93,516.48元，比去年同期减少8.09%，基本每股收益为0.0590元/股，比去年同期减少7.96%。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527,559.50元，营业利润为15,712,562.08元。哈尔滨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11,163.90元，营业利润为4,574,521.49元。

公司2019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为12,469.7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75.27万元，增幅3.1%；其他业务收入606.9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320万元，减幅68.5%，主要原因为去年同期确认技术及管理输出项目动物饲养服务收入所致。成本费用方面继续加强管控，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期比均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02.2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0.77%。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大连圣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19-041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增持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8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落实，经向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股东核实并书面回复如下：

一、公告披露，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的目的是基于看好大连圣亚所从事行业的未来发展。但自2019年7月5日首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以来，磐京基金短期内持股比例已达15%，并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请公司向股东磐京基金核实并披露：（1）磐京基金是否有意通过股份增持获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如有，请说明具体计划和安排；（2）磐京基金同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3）磐京基金前期与上市公司、董监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接触联系情况。

磐京基金回复：(1) 磐京基金本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基于看好上市公司所处旅游行业的未来发展，认可上市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无意干预上市公司日常经营，无意获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

（2）磐京基金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磐京基金与上市公司于2017年7月，成立合伙企业大连圣亚磐京投资合伙企业，因后续业务没有实际开展，磐京基金于2018年8月退伙；

2017年上市公司总经理肖峰曾以个人名义购买过磐京基金的基金产品，并签署了基金合格投资者承诺书。在收到《问询函》后，据董秘统计有高管集资的钱合计约400万元，其中370万元于2018年2月结算完毕，30万元于2018年12月结算完毕。

磐京基金在2017年与2018年曾与大股东和上市公司高管有过联系，就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所投主要包括营口鲅鱼圈海洋馆、哈尔滨极地馆二期、大白鲸千岛湖水岸城、镇江魔幻世界等几个项目情况做过尽调。

二、2019年7月5日，磐京基金首次披露权益变动公告称，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增持最高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0%的股份。本次公告披露，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增持公司15%的股份，并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最高不超过公司总股本5%的股份。请公司向相关股东核实并说明：（1）穿透披露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及前期股份增持的最终决策主体以及出资主体；（2）磐京基金本次及前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并按照自有资金和融资资金分类列示具体金额及占比情况，如涉及融资安排的，应说明不同渠道融资资金的金额、期限、成本等信息，是否来源于上市公司股份质押融资，并就其杠杆风险和股权基金投资人的资金退出安排进行充分风险揭示；（3）磐京基金本次披露的未来增持计划是否违反前期增持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审慎。

磐京基金回复：（1）穿透披露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及前期股份增持的最终决策主体以及出资主体相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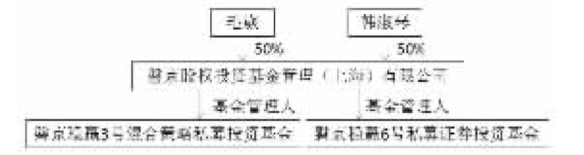
毛崴
韩淑琴
50%
50%
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
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①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与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均为契约型私募基金产品，无结构化设计。

②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及前期股份增持的最终决策主体为两位股东毛崴与韩淑琴，出资主体为磐京基金和磐京基金管理的两个契约型基金。

（2）磐京基金本次及前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等情况

资金属性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期限	成本
自有资金	注册资本金	119,500,000.00	15.79%	-	-
借款	股东毛崴	264,438,936.90	34.94%	-	-
借款	证券公司	100,000,000.00	13.21%	半年可展期	承诺支付固定利息年化7%
市场募集	股东毛崴（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	1,428,480.00	0.19%	5年可展期	未承诺支付固定收益率
市场募集	股东毛崴（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8,569,894.00	34.16%	永续	未承诺支付固定收益率
市场募集	投资金额在100万-300万之间的自然人（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00	1.72%	永续	未承诺支付固定收益率
	合计	756,937,310.90	100%		

综上所述磐京基金本次及前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包括公司注册资本金119,500,000.00元；股东毛崴出资264,438,936.90元；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的融资借款1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半年，可自动向证券公司申请展期业务，借款利率为年化7%；磐京稳赢3号混合策略私募投资基金投资人毛崴出资1,428,480.00元，基金的管理期限5年可展期，未承诺支付固定收益率；磐京稳赢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毛崴出资258,569,894.00元，市场募集出资13,000,000.00元，基金的管理期限为永续，未承诺支付固定收益率。上述毛崴出资是个人自有资金，不存在外部借款和帮助他人代持。其中，基金管理期限内经投资人申请，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财产的实际运作情况，通过基金的固定开放日为其办理赎回。

（3）磐京基金和一致行动人承诺严格按照2019年7月27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执行，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5%。此增持计划是审慎决策后作出的，表达了磐京基金坚定看好大连营商环境的改变，响应国家振兴东北的号召，看好大连未来旅游行业的发展潜力及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愿意帮助大股东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做大做强。

三、公司公告披露，控股股东大连星海湾金融商务区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4.03%。目前，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持有公司15%的股份，未来持股比例可能进一步上升。请公司向控股股东核实并披露：（1）控股股东对于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意见；（2）控股股东是否拟采取二级市场增持等方式巩固控制权，如有，请说明具体计划和安排；（3）控股股东前期与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沟通接触情况，以及已达成的意向或协议。

大股东回复：

（1）①我司受大连市政府委托持有大连圣亚股票，目的是逐步整合当地旅游资源，实现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我们欢迎产业资本方通过投资实体经济的形式促进大连圣亚的健康发展，坚决反对资本市场中的“野蛮人”采用恶意收购方式获得上市公司控制权，更加反对既无主业又无资源的社会投机机构以短期获利为目标，造成上市公司股价大幅波动，透支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空间。

②2017年6月大连圣亚曾发布公告称磐京基金拟与大连圣亚进行一级市场投资合作。在上述投资合作业务的过程和现状均不明朗的情况下，磐京基金又在二级市场重仓买入大连圣亚股票。我司无法判断磐京基金在资本市场的真实目的和具体手段，是否涉嫌违反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

③根据工商登记查询系统显示，大连圣亚现任董事杨子平先生于2017年2月投资入伙了由磐京基金于2016年发起设立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但详细情况我司不了解。

④若因磐京基金的进一步增持行为导致股价大幅波动，大股东将向上级主管部门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汇报，适时采取行动维护国有股权的合法利益。

（2）我司目前无单方面通过二级市场增持股份的计划。

（3）2019年7月17日，我司收到大连圣亚管理层转发的磐京基金于7月14日向大连圣亚出具的表明磐京基金无意夺取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函》。除此之外，我司截至目前未与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有过任何形式的沟通接触，也未达成任何合作意向或协议。

四、公司前期于2017年7月18日披露公告称，投资2500万元参与设立大连圣亚磐京投资合伙企业，磐京基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并担任执行合伙人。请公司向相关方核实并说明：（1）磐京基金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董监高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其他业务或资金往来情况；（2）大连圣亚磐京投资合伙企业目前的资金、投资、收益及其他经营运作相关情况；（3）上述投资合作关系与本次磐京基金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关系。

公司回复：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发布了《关于拟发起设立基金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于2017年7月18日发布了《关于发起设立大连圣亚磐京基金的进展及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扩大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2500万元人民币发起设立大连圣亚磐京基金相关事宜，磐京基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并担任执行合伙人。经公司向相关方核实，现说明如下：

（1）2017年7月，在公司与磐京基金发起基金合作初期，公司部分董监高及其关联方曾集体购买过磐京基金的基金理财产品，金额合计约400万元（其中董事高管肖峰及配偶280万元；监事王建科20万元、于明金10万元；高管丁霞50万元、孙彤10万元、孙湘30万元），期间有续期、有赎回、有新增，上述基金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12月赎回。经与磐京基金确认，在公司高管人员购买其基金理财产品期间均未用上述资金购买公司股票。

在2016年、2017年，公司董事杨子平与磐京基金设立合伙企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庆成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开展与本公司无关的项目基金业务合作（现代石油公司及园林项目）；2018年1月有3,100余万元与本公司无关的资金往来并已经结清。上述合伙企业注册资本4000万元；合伙人及出资额：杨子平出资2480万元（自然人，占62%），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1480万元（国资，占37%），磐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出资40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占1%）。

除上述情况外，磐京基金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董监高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其他业务或资金往来情况。

（2）大连圣亚磐京投资合伙企业（现名为：大连圣亚福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7年7月，磐京基金于2018年8月退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浙江福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企业更名为大连圣亚福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9年4月，大连圣亚福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办理注销登记。在此期间，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尚未实际出资；为推进公司项目融资，公司向磐京基金提供公司基本情况、与项目有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项目可研报告资料。除上述情况外，该合伙企业目前不存在资金、投资、收益及其他经营运作相关情况。

（3）上述投资合作关系与本次磐京基金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关系。

五、公司近期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辽宁迈克集团、UNDERWATER WORLD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CO LIMITED的股份减持计划公告。请公司向相关方核实并说明，本次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增持行为与上述股东的股份减持是否存在关联，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协议和利益安排。

持股5%以上股东回复：（1）经公司向股东辽宁迈克集团核实，辽宁迈克集团的减持行为与本次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增持行为不存在关联，不存在未披露的协议和利益安排。

（2）经公司向股东UNDERWATER WORLD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CO LIMITED核实，UNDERWATER WORLD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CO LIMITED至今为止的减持行动与本次磐京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增持行为不存在关联，不存在未披露的协议和利益安排。

公司股东及全体董事将按照上交所要求，本着对全体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忠实履行董事义务，切实维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平稳有序，保障相关股东正当权利的行使和信息披露渠道的通常。公司股东将审慎行使股东权利，切实履行股东义务，依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采取必要措施避免出现影响上市公司持续发展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19-031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油资本	股票代码	0006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华	王云岗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22层	
电话	010-89025678	010-89025597	
电子信箱	zyzb@cnpc.com.cn	wangyungang@cnpc.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6,345,767,005.29	16,429,109,138.86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1,647,089.69	4,070,515,755.34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42,533,658.39	4,042,893,997.08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24,609,102.61	-40,733,882,397.35	10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5.54%	减少0.3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8,256,338,958.88	891,405,915,264.89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057,276,481.40	77,380,068,019.26	3.46%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35%	6,984,885,466	6,984,885,466		
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10%	189,639,222	189,639,222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5%	175,763,182	175,763,182		
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	172,523,520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招财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87,881,593	87,881,5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中石油集团系济柴动力的控股股东，同时直接持有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峡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峡能源有限公司50%股权，海峡能源有限公司为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其47%股权，对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济柴动力、海峡能源产业基金管理（厦门）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终受益人为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中石油集团企业年金计划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泰康资产丰华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石油集团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陆立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20,035股。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六）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昆仑01	112940	2019年7月25日、2019年7月26日、2019年7月29日	2022年7月29日	420,000	3.5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19昆仑01”尚未到达付息日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74.41%	83.45%	-9.03%
资产负债率	83.92%	84.04%	-0.12%
速动比率	74.40%	83.44%	-9.0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26.70	494.24	-54.1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国际上中美经贸摩擦持续，地缘政治风险频发，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增长和宏观运行总体平稳，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进，减税降费力度空前，但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尚需得到进一步改善。从金融行业看，金融领域风险隐患不容忽视，防风险、补短板仍是金融监管重点，严监管高压态势持续，实体经济下行压力传导至金融行业，金融开放加剧行业竞争，公司面临较大挑战。2019年5月，银保监会下发《关于开展“巩固治乱象成果促进合规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银行机构从股权与公司治理、宏观政策执行、信贷管理、影子银行和交叉金融业务风险、重点风险处置等五个方面开展整治工作，非银行领域各类机构按照相关要点开展整治工作。2019年上半年，地方政府融资、房地产融资、票据套利成为监管重点。受上述因素影响，中油资本及所属金融企业面临更加严峻的政策、合规和经营形势。公司作为受“一委一行两会”监管、自我约束严格、坚持合规稳健发展的央企金融上市公司，在国家推动金融行业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的背景下，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全面深化产融结合、融融协同，大力推进市场化改革，更加严控风险，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1、经营业绩保持稳健。公司积极克服宏观环境以及金融行业严峻形势和不利影响，营业总收入保持稳健水平，发展质量持续优化。截至2019年上半年末，中油资本资产总额9,182.6亿元，较年初增长3.0%；实现营业总收入163.5亿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利润总额94.5亿元，同比增长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8亿元，同比增长0.3%。

2、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公司持续推进金融企业三项制度改革，下发《2019年三项制度工作推进计划》，确立定期工作例会制度，召开2次专项协调会，督促三项制度改革工作计划落实实施。通过深化三项制度改革，使薪酬总量继续保持与效益同步增长，有效激发员工创新创效的积极性和工作干劲；持续坚持全面对标，创新预算机制，促进资源配置和管理效率水平提升，增强企业发展活力。

3、深入开展产融结合融融协同。公司在实现产融结合区域协调机制中石油集团全覆盖的前提下，全面深化金融产品及服务的全覆盖工作。在原有出台融融协同指导意见的基础上，细化、量化产融结合、融融协同相关考核指标，并探索建立健全有关激励方式。2019年上半年，公司召开金融企业产融结合工作研讨会、产融结合月度例会以及融融协同交流会，积极为产融结合创造业务机会。

4、有效扩展低成本融资渠道。为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功能，更好地促进资金融通，发挥资金的杠杆作用，进一步推进产融结合，支持金融企业发展，中油资本把握住目前市场较宽松的利率环境，积极拓宽融资渠道。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及中油资本有限合计获得190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额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成功发行42亿元公司债券，创下2019年以来3年期公司债券单次发行规模最大、同规模利率水平最低的纪录。同时，昆仑金融租赁抓住有利市场时机，通过发行金融债券融资25亿元。

5、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及所属金融企业丰富风险合规工作沟通报告内容形式，加强共享交流，着力提高风险应对的协同作用。推进基础管理建设，以制度、内控流程、岗位责任制等为主线，进一步夯实规范管理基础，提升执行力。突出做好重大项目风险管控，强化风险排查和监测，防范重大项目风险；加强舆情监测，紧盯市场变化，切实防范市场波动风险，维护了资产质量稳定。加强对监管新规的研究，及时修订完善内部制度和业务流程，提升合规管理水平。

6、信息化建设开创新局面。在所属金融企业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科技手段，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转效率前提下，2019年上半年，中油资本完成对所属金融企业信息化建设情况摸底和同业调研交流后，启动信息化平台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公司层面信息化发展规划，强化数据开发利用，按照依法合规和有效隔离风险的原则，推动各金融企业业务、渠道、客户等资源互联互通，促进资源共享和利用，科技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准则规定，对于施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集团管理层以2019年1月1日既存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与2018年12月31日相比，合并总资产减少141,235,748.18元，合并净资产减少319,060,481.83，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180,691,321.13元；少数股东权益减少138,369,160.70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除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新收入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外，本集团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应收利息科目和应付利息科目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并于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报表科目列示。另外，本集团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产生的利息也包含在相应的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该财务报表列报变化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集团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影响。

公司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国石油集团资本（香港）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业务，无财务数据。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9-083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英国GMP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67%的股权）收到英国药品与健康产品管理局（以下简称MHRA）颁发的GMP证书，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企业名称：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YICHANG HUMANWELL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证书编号：UK GMP 48442 Insp GMP 48442/18637903-0001

生产地址：中国湖北省宜昌市远安县鸣凤路99号（NO.99, MINGFENG ROAD, YUAN’AN, HUBEI PROVINCE, CN-444299, CHINA）

认证范围：片剂生产、包装和检测

本次认证所涉及的生产线为宜昌人福位于宜昌市远安县鸣凤路的口服固体制剂车间，年设计产能为50亿片片剂、10亿粒胶囊、1亿袋颗粒、1亿袋散剂，相关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累计投入约为2.84亿元，于2015年获得中国GMP认证并投入运营。2018年该车间生产片剂78,104.42万片，胶囊剂9,143.38万粒，颗粒剂1,711.93万袋，散剂265.16万袋，共计实现销售收入1.27亿元。

目前宜昌人福正积极推进海外市场的产品研发申报、销售渠道铺垫等工作。本次宜昌人福获得英国MHRA认证的GMP证书标志着英国规范市场对其生产体系的认可和肯定，将对其拓展英国仿制药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药品制剂出口业务容易受到政策法规、市场环境、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ST康达　公告编号：2019-064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不起诉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市检察院”）送达的《不起诉决定书》（深检刑不诉[2019]108号、109号、110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案件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15日分别收到深圳市公安局信息，公司原董事长罗爱华、原董事李力夫和原监事张明华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先后被采取刑事拘留；2019年4月，公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送达的《被害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称公司原董事长罗爱华、原监事张明华等4人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挪用资金、职务侵占案一案，由深圳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局移送审查起诉。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14日、2018年8月16日、2019年4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2018-099）和《关于收到〈被害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二、《不起诉决定书》主要内容

1、对于被不起诉人李力夫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一案，市检察院经审查认为，李力夫的行为不构成犯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对李力夫不起诉。

2、对于被不起诉人张明华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一案，市检察院经审查认为，张明华的行为不构成犯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对张明华不起诉。

3、对于被不起诉人徐春燕涉嫌职务侵占一案，市检察院经审查认为，徐春燕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不符合起诉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五条第四款的规定，决定对徐春燕不起诉。

公司尊重市检察院对相关当事人作出的不起诉决定。公司将依据相关事实采取积极有效措施维护公司利益，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不起诉决定书》（深检刑不诉[2019]108号、109号、110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